

新聞公報

委任市区更新基金董事会

发展局今日（八月十四日）公布由局方提名的五名人士分别获委任为市区更新基金董事会主席及成员。市区更新基金（基金）是一间独立担保有限公司，负责管理市区更新信托基金（信托基金）。

发展局局长根据基金章程提名马锦华出任基金董事会主席，并提名陈文宜、霍扬扬博士、李尔冬、刘升阳为董事会新成员，任期由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起，为期三年。上述被提名人士已根据基金章程获委任。

发展局局长甯汉豪说：「我很高兴马锦华先生出任基金董事会主席。马先生是资深注册社工，拥有丰富的社会服务经验。他于二〇二〇年八月开始出任基金董事会成员，积极参与基金事务，提出了很多宝贵意见。我相信在马先生的领导下，基金董事会将继续善用基金，以达致其工作目标。」

甯汉豪感谢即将离任的董事会主席倪锡钦教授。她说：「倪教授自二〇一七年八月出任董事会主席，一直致力推动基金工作。在倪教授卓越的领导下，基金一方面继续透过委聘社区服务队为受市区重建局（市建局）重建项目影响的业主及租客提供適切支援，另一方面致力推动市区更新文物保育，并透过地区活化资助计划支持地区居民及社区组织就当区需要及特色提出的项目，提升居民生活质素及对社区的归属感。我衷心感谢倪教授过去对基金工作的宝贵贡献。」

由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起，基金董事会成员名单如下：

主席

— —

马锦华

董事

— —

洪彬芬

陈文宜

周淑琼

霍扬扬博士

何立基

黎慧雯

林光祺

刘升阳

雷贤达

李尔冬

潘智豪

苏意霞

韦志成

黄伟杰

秘书

— —

徐卓华

基金根据《市区重建局条例》第6(2)(s)条，于二〇一一年八月十五日以担保有限公司形式注册成立，为信托基金的信托人和财产授予人。信托基金获市建局拨款作为独立的经费来源，为协助受市建局重建项目影响业主和租客的社区服务队提供运作经费。基金亦资助由市区更新地区谘询平台建议的规划及相关研究，以及由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持份者建议在市区更新范围内进行的文物保育及地区活化项目。根据基金的组织章程，基金董事会董事须由发展局局长提名及由基金作出委任。成立信托基金是政府于二〇一一年二月公布的《市区重建策略》下的主要措施之一。

完

2024年8月14日（星期三）

香港时间14时00分